



旅遊醫學常見疾病及用藥須知

第二類
法定傳染疾病

傷寒

- ① 傷寒為傷寒桿菌引起的腸胃道傳染病。
- ② 傳染途徑，主要是透過受污染的水源及食物而感染。
- ③ 在已開發國家之病例已大幅減少，南亞、東南亞為高發生率地區，目前國內大部分的病例是以境外移入為主。

國際預防接種
傷寒疫苗



成人或兩歲以上兒童預防傷寒

單劑接種 (0.5 ml)，於肌肉注射或皮下注射

接種後約14天可產生保護力，若至高風險區應於2星期前接種完畢
保護力約可維持2~3年，如持續暴露於高風險環境，可考慮每2-3年追加接種一劑

1. 傷寒桿菌主要生長於消化道及血液中，人類為主要宿主。
2. 感染症狀：持續性發燒、頭痛、不適、厭食、相對性心跳過慢、脾臟腫大、身軀出現紅疹、成年人較常出現便秘或腹瀉、部分感染者也可能只有輕微或非典型之症狀。若以適當抗生素治療，致死率可由10%減低至 $\leq 1\%$
3. 潛伏期：一般為8~14天，有時可長達60天。潛伏期之長短與感染病菌量的多寡及人體免疫功能有關。
4. 可傳染期：傷寒可傳染期為感染後1週至恢復期，以及病菌存留在排泄物中均為傳染期，一般傳染期約為1至2週。傷寒患者若未治療，約10%患者之帶菌期可長達3個月。
5. 傷寒為第二類傳染病，24小時內須通報。



高雄市立

小港醫院 藥學科

關心您

的健康



110年8月製訂